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304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15號

承辦人：呂昇翰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21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Q919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509326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新北大教育無限計畫—大專院校115年7月至12月開課調查表」案，請轉知貴校相關系所及辦理單位協助填報，俾利後續彙整、推廣及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延續新北市大教育計畫精神，建立與大專院校之雙向合作關係，以「免費」為原則，提供本市高中職、國中及國小學生（含親子場次）多元學習機會，並促進本市教師專業交流與增能，爰調查各大專院校及所屬學系於115年7月至12月期間規劃辦理之免費課程、營隊及研習活動資訊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內容可涵蓋AI、SEL、永續發展綠能實作、USR、體育、舞蹈、美術等多元領域，並得採實體或線上方式辦理；其中，針對高中職學生，建請以強化專業知能、技能培育及探究實作為主；針對國中及國小學生，則以職業試探及生涯探索為主。
- 三、為強化本市多元學習資源之推廣，歡迎各校踴躍提供AI相關課程資訊，包括AI基礎、資料分析／大數據、自然語言

處理（NLP）、自動化流程、電腦視覺（CV）、生成式AI、AI與產業應用、AI倫理與法規等主題。

四、考量後續將辦理對外宣傳，建請貴校規劃活動時，優先設定「新北市學生專班」或註明「新北市學生優先」。如屬特別為本市規劃之專屬場次，本局將協助加強宣傳推廣。

五、倘貴校願意開放場次供本市教師或學生參加，或活動不限本市師生參與，亦請一併提供相關課程、活動或研習資訊，以利本局整體彙整與推廣。即使部分活動由外縣市學校辦理，考量本市學生未必能實地參與，本局仍將相關資訊公告於專屬平台。

六、另如有適合教師參與之研習或增能活動，亦將協助轉知本市教師社群，以利資訊完整流通及擴大參與效益。

七、請貴校於115年6月8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填寫Google表單，連結如下：<https://forms.gle/u53LJpMf4yrAGDeKA>。

八、本局將彙整相關資訊，提供本市高中職、國中小、教師社群及「新北與大學共創學習平台」

（<http://learningcollaboration.org/>）等管道推播，鼓勵學生、教師及家長踴躍參與。

九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洽本局呂昇翰課程督學，電話：（02）2955-9019分機21。

正本：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含林口與公館校區)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臺北基督學院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真理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

校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南華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海大學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玄奘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義守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銘傳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華梵學校財團法人華梵大學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

電子公文  
2026/06/21  
15:14:05  
交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